

臺北市 109 年田徑 C 級教練講習會實施辦法

一、主 旨：為培養專業田徑教練人才，提升田徑運動成績，特舉辦本項講習會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中華民國田徑協會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體育總會田徑協會。

四、協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體育局。

五、本會網址：<http://www.tmtfa.com.tw>

六、講習日期：109 年 2 月 02 日（日）至 2 月 04（二），共計三天。

七、講習時間：每日上 08:00 時至下午 17:00 時（2/02 日上午 08:00 時辦理報到）。

八、講習地點：臺北市政府體育局三樓視聽教室。

（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 4 段 10 號）

九、參加資格：（1）年滿二十歲以上。

（2）高中職以上學校畢業（或同等學歷）。

（3）身體健康、品行端正。

（4）嫻熟田徑規則並熱心田徑訓練工作者。

十、報名日期：（1）自即日起至 109 年 1 月 03 日止（星期五）（郵戳為憑）。

（2）本次講習會因受場地所限，欲參加者請於報名日期截止前儘速辦理報名。

十一、報名方式：（1）請上 <http://www.tmtfa.com.tw> 網站，下載報名表，詳細填寫本次講習會報名表（如附件）。

（2）準備 1 吋照片二張（一張黏貼於報名表上，一張隨表寄上）。

（3）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一份。

（4）報名費：新台幣貳仟元整，請利用郵局劃撥：50193026，

戶名：臺北市體育總會田徑協會饒理，附上劃撥收據影本，或以現金或郵政匯票，限時掛號郵寄至：臺北市體育總會田徑協會收地 址：10688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 4 段 166 號 13 樓

匯票抬頭：臺北市體育總會田徑協會

聯絡人：吳紋妃 電話：（02）2711-2317 7729-7459

（5）所有參加學員均贈送國際田徑規則乙本。

（6）恕不受理電話或傳真方式報名。

（7）最近一個月內核發之無違反前條規定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（即良民證）。

十二、研習內容：詳見課表。

十三、上課需知、考試及發證：

（1）學員課前需簽到。

（2）講習會期間累積超過三堂以上缺課者，不得參加考試。

（3）請假者需填寫請假單，每小時扣總分 2 分。

（4）考試採筆試測驗方式，滿分 100 分，須達 80 分始為及格。

（5）發證：考試及格並經本會審核通過者，由本協會呈報中華民國田徑協會核備並製作 C 級教練證，再由本協會寄發證件。

十四、本辦法經奉准後實施，如有未盡事宜得由主辦單位修訂並公佈之。

臺北市109年田徑C級教練講習會課表

節次	2月2日(星期日)	2月3日(星期一)	2月4日(星期二)
1	08:00~08:30 報 到	08:00~08:50 田徑教練應有的素養 (潘瑞根 老師)	08:00~08:50 運動傷害學 (林茂隆 老師)
	08:40~08:50 開訓典禮		
2	09:00~09:50 運動禁藥 (曾玉華 教授)	09:00~09:50 田徑代表隊經營管理 (潘瑞根 老師)	09:00~09:50 運動傷害學 (林茂隆 老師)
3	10:00~10:50 超越顛峰無傷 無痛放心運動 (紀 政 董事長)	10:00~10:50 擲部訓練 (鐵餅/鉛球/標槍) (張浩桂 老師)	10:00~10:50 田徑運動訓練 計畫擬定 (陳九州 教授)
4	11:00~11:50 超越顛峰無傷 無痛放心運動 (紀 政 董事長)	11:00~11:50 擲部訓練 (鐵餅 /鉛球/標槍) (張浩桂 老師)	11:00~11:50 跳遠訓練 (陳九州 教授)
午 餐 及 休 息			
4	13:00~13:50 教練法學概念 (林佳和 教授)	13:00~13:50 短跑與接力訓練 (王淑華 教授)	13:00~13:50 撐竿跳高訓練 (許弘恩 教授)
5	14:00~14:50 跳高訓練 (邱為榮 教練)	14:00~14:50 短跑與接力訓練 (王淑華 教授)	14:00~14:50 田徑教練對於規則 的認識 (蔡佩諺 老師)
6	15:00~15:50 跳高訓練 (邱為榮 教練)	15:00~15:50 中、長跑訓練 (林淑惠 教授)	15:00~15:50 田徑教練對於規則 的認識 (蔡佩諺 老師)
7	16:00~16:50 欄架訓練 (朱明芳 教練)	16:00~16:50 中、長跑訓練 (林淑惠 教授)	16:00~16:50 綜合討論及結業式 考試

註：授課講師若有變更或課程調動，以研習會場為準。

臺北市 109 年田徑 C 級教練講習會報名表

請浮貼 一寸 照片二張	姓 名		性別		出 生 年 月 日	年 月 日
	最高學歷				身 份 證 字 號	
	現職單位				職 稱	
	通 訊 處				電 話	
					行 動	
					傳 真	
	E-mail					
報 資 名 格	1、年滿二十歲以上。 2、高中職學校以上畢業(含同等學歷)。 3、身體健康、品行端正。 4、嫻熟田徑競賽規則並熟悉田徑教育訓練工作。					
膳 食	葷 ☐ 素 ☐					
報 名 方 式	※ <u>即日起至 109 年 01 月 03 日(星期五)止</u> ，填妥報名表，連同一吋照片二張(照片背面註明姓名和電話)、身份證影本、警察刑事紀錄證明(良民證)、報名費新台幣 2000 元整(請利用郵局劃撥:50193026, 戶名:臺北市體育總會田徑協會饒理, 附上劃撥收據影本, 或以現金或郵政匯票) 限時掛號逕寄: (10688)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 4 段 166 號 13 樓 臺北市體育總會田徑協會 收 ※ 聯 絡 人： 吳紋妃 電 話： (02) 2711-2317、 7729-7459 傳 真： (02) 2711-5357 E-mail: taipeiaa8@gmail.com ※ 本會網址: http://www.tmtfa.com.tw/					